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xera Semiconductor Co., Ltd.
愛芯元智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0)

自願公告

根據H股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

本公告乃由愛芯元智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擬於本公告日期起十二個月內，動用不超過人民幣70百萬元的內部資金，以供本公司就本公司H股股份獎勵計劃(「**H股股份獎勵計劃**」)委任的專業受託人，按照H股股份獎勵計劃及適用法律法規，透過場內交易及／或其他允許方式購買本公司H股，具體時間、頻率、價格、數量及批次將由本公司管理層或董事會授權人士釐定(「**股份購買**」)。以專業受託人購買的現有股份撥付的H股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將予授出的股份獎勵，須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12條。

董事會認為，於目前情況下進行股份購買，將展示本公司對其業務展望及前景的信心，並最終令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股東**」)受惠。本集團目前的財務資源使其能夠以內部資源實施股份購買，同時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支持本集團業務持續增長。

股份購買將遵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法規進行。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股份購買須視乎市場狀況而定，並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概不保證任何股份購買的時間、數量或價格。因此，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愛芯元智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QIU Xiaoxin博士

香港，2026年8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QIU Xiaoxin博士、孫微風先生、施曉燁先生及王遠先生；(ii)非執行董事周思遠先生、顧愷寧先生、白婷女士及王晨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TAN Ren女士、李軍先生、王鑫博士及陳欣教授。